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9 January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1年1月29日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我谨根据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任务期限获延长的情况，就东帝汶局势转达以下意见：

1. 安理会第 1272(1999) 号决议设立了东帝汶过渡当局，规定其初次任务期限至 2001 年 1 月 31 日为止。安全理事会对东帝汶过渡当局的活动的审议提供了一个宝贵的机会，让有关特派团对自己进行坦率的评价，并让安理会客观地评价其优点和弱点，以便它继续更好地完成其重要任务。
2. 安全理事会第 1272(1999) 号决议第 7 段强调印度尼西亚、葡萄牙和东帝汶过渡当局在执行该决议时进行合作的重要性。印度尼西亚政府在这方面竭尽全力，并决心同今后独立、民主和稳定的东帝汶建立互惠和睦关系。对印度尼西亚来说，东帝汶过渡当局能否成功地管理东帝汶的过渡阶段绝不是一个短期关注事项。出于历史地理原因和出于社会间的联系，印度尼西亚比联合国其他任何成员国都更加希望看到东帝汶过渡当局圆满地完成其任务。
3. 因此，印度尼西亚政府充分决心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包括目前仍在东努沙登加拉省境内的东帝汶难民问题。为此，印度尼西亚一直与东帝汶过渡当局、秘书长特别代表兼东帝汶过渡行政长官和东帝汶领导人合作，并将继续竭尽全力与其进行密切合作。
4. 在过去 15 个月，印度尼西亚与东帝汶过渡当局在各级治理上建立了有效的联系渠道。这一期间，印度尼西亚经常在雅加达、登巴萨和古邦接待秘书长特别代表兼东帝汶过渡行政长官和东帝汶过渡当局其他高级官员的来访。在所有的来访中，东帝汶过渡当局的代表都能会见对应的印度尼西亚官员并同他们讨论共同关心和关注的问题。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总统尤其非常至诚地协助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工作。反过来，印度尼西亚政府的代表在访问帝力时，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对应官员也提供了密切的合作。

5. 印度尼西亚政府已作出努力，经常为东帝汶过渡当局代表同众议院（人民代表会议）和人民协商会议（人协）领导人的会谈提供便利，以扩大东帝汶过渡当局与印度尼西亚间的交流渠道。为迎接东帝汶过渡当局之后的东帝汶，印度尼西亚还致力于促进东帝汶人民同印度尼西亚人民、双方官员及其他社区领导人以及双方政府和民间社会之间的联系。目前，有数千名东帝汶青年在印度尼西亚高等院校求学，象征着这种积极的现实情况。

6. 因此，印度尼西亚政府和人民花了不少时间去适应东帝汶的新现实。这尚未得到应有的承认。实际上，促进采取有利于东帝汶的政策的做法并未仅限于双边问题。印度尼西亚政策的一个一贯主题是努力为未来的东帝汶创造有利的区域和全球环境。

7. 印度尼西亚政府从一开始就认识到，将管理东帝汶的权力从印度尼西亚移交给联合国会带来许多需要解决的问题。仅在东帝汶地位发生变化数月之后，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总统即于 2000 年 2 月 29 日对帝力进行了历史性访问，该次访问有助于找出载入了联合声明中的一些这样的问题。

8. 不应当低估在考虑这些问题方面取得的进展，这些问题包括档案的恢复、前公务员的养恤金、在印度尼西亚高等院校学习的东帝汶学生以及手工艺品等问题。印度尼西亚与东帝汶过渡当局间已举行了三轮会谈（2000 年 3 月 28 日和 29 日，登巴萨；2000 年 5 月 24 日和 25 日，日惹；以及 2000 年 7 月 4 日和 5 日，泗水），第四轮谈判定于 2001 年 1 月 30 日和 31 日举行。除举行这些会谈之外，印度尼西亚与东帝汶过渡当局间还举行了许多紧张的技术级/工作组级会议，讨论关心的具体问题。此外，还组织了工作组级访问，包括印度尼西亚财产小组对帝力的访问以及印度尼西亚-东帝汶过渡当局联合小组对印度尼西亚高等院校的访问和东帝汶过渡当局小组就档案问题对雅加达的访问，因为档案与土地记录有关。在所有这些领域内均取得了重要进展。

9. 例如，最令人满意的进展是关于在印度尼西亚高等院校就读的东帝汶学生问题的会谈所取得的进展。从 2001 年开始，由于印度尼西亚政府提供的奖学金、由日本供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管理的帝汶 Loro Sae 奖学金以及由印度尼西亚国际教育基金会管理的福特基金会提供的奖学金，数百名在印度尼西亚高等院校就读的东帝汶学生得以继续其学业。一些人对在印度尼西亚高等院校就读的东帝汶学生的安全表示担忧，现已证明是毫无根据的。

10. 前公务员的养恤金也是集中讨论的议题。在耽搁近一年之后，印度尼西亚政府高兴地看到，东帝汶过渡当局终于在 2000 年 12 月提供了 3 497 名有资格领取养恤金的东帝汶人的资料和填妥的原始表格。目前，PT Taspen（公务员保险储蓄）正在尽快核实这些数据，随后将可发放养恤金。

11. 在处理许多其他遗留问题方面，必须要考虑周全、明察事理。如果进展不如预期，通常是作出更为具体的解释，而不是具有新闻效应的涉及“民兵”或“难民”问题的解释，或是不带过多掩饰地暗示对方不具诚意。印度尼西亚政府充分认识到东帝汶过渡当局面临巨大的内部组织和机构挑战。印度尼西亚方面仍然致力于同东帝汶过渡当局大力开展建设性合作，全面处理因权力移交而产生的各种问题。

12. 在东努沙登加拉的东帝汶难民问题最能说明印度尼西亚政府与东帝汶过渡当局间存在许多共同利益和关切。有大约 130 000 名难民在过去一年中回返。由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及其他国际人道主义机构在发生阿坦布阿事件后撤离了东努沙登加拉，印度尼西亚（解决在东帝汶的东帝汶难民问题工作队）帮助了大约 4 000 名难民自愿回返。这应当得到承认。然而，现在还有大约 150 000 名难民继续在东努沙登加拉难民营中罹受苦难。在这种情况下，经济、政治、安全和高于一切的人道主义方面的考虑要求印度尼西亚政府继续采取进一步行动。

13. 就行动的实施来说，难民问题也应是东帝汶过渡当局所关心的问题之一。解决东帝汶难民问题的责任是一项共同的责任。把该难题简化为难民营中的“民兵”问题将保证只能得到部分的解决。印度尼西亚政府已经承担自己本份的责任，提供了食品、药品和住所。而且，由于印度尼西亚政府的行动，从难民营里有效地收缴了军火和武器，安全得到了加强。最近几个月里，难民如此连续不断——事实上越来越多地——自愿返回，证明他们实际上能够也愿意自由地决定自己的未来。为了准备难民的正式登记——这种登记将使们能够决定是返回东帝汶还是在印度尼西亚重新定居——印尼政府目前正在同难民专员办事处、联合国秘书处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开发计划署以及国际移徙组织（移徙组织）进行密集的对话和协商。为了便利它们直接参与这一努力，印度尼西亚政府目前也在通过被指定负责印度尼西亚境内联合国官员安全事务的官员同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安协办）进行讨论，以便让联合国的一个专家组能够来访和评估东努沙登加拉的安全等级。印尼政府正在等待安协办对该安全评估访问一事作出正式答复。

14. 印度尼西亚的努力必须得到补充和配合。与所暗示的情况相反，东帝汶本身的局势事实上对难民回归有着重要意义。安全和保障是人们普遍表示关心的问题。财产方面的不确定性也是如此。有人常常呼吁印度尼西亚改善难民获得的信息流或彻底消除“错误信息宣传”，但这种呼吁看来无意中鼓励了不行动，而没有出现期望的乐意客观地承认不足之处情况。难民返回的进度显然不仅受起点处的条件影响，而且也受终点地方的状况影响。印度尼西亚政府随时愿意加强与东帝汶过渡当局的直接和有步骤的合作，以解决这一双方共同关心的问题。

15. 印度尼西亚政府重申，它决心致力将涉嫌卷入东帝汶境内侵犯人权行为者绳之以法，总检察长办公室目前进行的工作反映出了这一点。此时，参与杀害三名难民专员办事处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六名嫌犯正在南雅加达地方法院接受审判。同时，北雅加达地方法院正在审理 Eurico Gurerres 先生被控于 2000 年 9 月 24 日煽动抢夺武器一案。另一件值得注意的事态是，Yakobus Berre 现已被作为 Private Manning 被害事件的嫌犯之一而被警方收押。

16. 印度尼西亚欢迎东帝汶过渡当局目前再次紧迫地推动东帝汶人之间的和解。印度尼西亚政府从一开始就始终认为这种和解是建立一个和平、稳定、民主和繁荣的东帝汶的关键。为了推动实现这一目标，印尼政府于 2000 年 12 月 18 日和 19 日协助安排在登巴萨举行了一次帝汶抵抗运动全国委员会与 Uni Timor Aswain 之间的和解会议。目前正在安排于 2001 年 3 月举行进一步的会谈。

17. 虽然人们的注意力及努力可以理解地都集中在东帝汶内外东帝汶人之间的和解上，但显然人们不应忽视东帝汶本身的局势。随着东帝汶朝向独立过渡，政治活动的增加可能会加剧政治分裂，从而可能引起暴力。事实上，最近几个月里印度尼西亚政府一直关切地注视着东帝汶人之间发生的捣乱、恐吓以及实际上的暴力行为等事件，包括针对回归难民和针对东帝汶境内少数群体的这种事件。2001 年 1 月第一个星期里发生在 Alor 村特别针对穆斯林少数民族的恐吓及暴力事件，就是具体的事例之一。此外在 2001 年 1 月 22 日发生的一次事件中，一群男子犯下的暴力行为造成 Pertamina 公司（印度尼西亚的国营石油公司）一名值班警卫被淹死。该不幸事件发生之后，印度尼西亚驻帝力代表处和 Pertamina 公司一直受到暴力威胁。印度尼西亚政府期望东帝汶过渡当局采取坚定果断的行动，迅即处理这一问题。

18. 印度尼西亚政府重申，它将真诚地致力同东帝汶过渡当局密切合作，以便该过渡当局圆满地完成其重要的任务。

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马卡里姆·维比索诺（签名）